

新竹市 115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輔導團 「探索教育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

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暨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方案實施計畫」。

二、計畫目的：

藉由活動過程中之探索、行動、體驗、回饋的學習過程，以提升青少年自我認同與自我價值感、培養學生健全的體魄並培養高關懷學生團隊合作與溝通、問題解決及自我反思能力，協助發掘自身特質及潛能、增加自信與自我成長，並建立明確生活目標，努力實踐。

三、計畫目標：

- (一)透過前往桃竹地區，增進高關懷學生勇於探索生命、嘗試體驗，以增進學生自我探索與自我價值感。
- (二)透過團體成員互動、情感交流，培養高關懷學生在人際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進而提升高關懷學生與他人互動機會及學習正向社會互動關係。
- (三)透過體驗教育活動，培養學生團隊合作、溝通、領導、決策與問題解決等能力。
- (四)藉由體驗教育活動使學生多元探索，增進學習興趣、促進學生心理健康；協助高關懷學生發掘潛能，培養自信，並能夠擁有勇於面對困境不輕易放棄之態度。

四、參加對象：

- (一)本市各級學校高關懷學生(如藥物濫用、特定人員、行為偏差等)，並由所屬學校師長偕同參加及春暉等公益相關服務性社團學生、教官(校安)及老師、諮詢團團員(春暉志工)。
- (二)活動總人數 24 人(含工作人員)，屆時依實際人數辦理及執行。

五、主辦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暨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 (三)協辦單位：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救國團新竹團委會。

六、實施時間：115 年 7 月 21、22 日兩天一夜(星期二、三)，行程內容包含新竹團委會、復興青年活動中心、桃園石門水庫、大溪老茶廠等。課程時間配合航班時刻及天候狀況彈性調整。

七、地點：桃竹地區。

八、實施方式：

透過職涯體驗教學、平面體驗活動、小團體討論與分享。以激發參加人員的團隊精神、溝通能力、問題解決和情緒管理。每項活動必須透過團隊運作，

才能迎接挑戰、達成目標，活動課程具激勵性、挑戰性、教育性，讓學習是一種樂趣。活動帶領時秉持體驗式學習的四大精神如下：

- (一) Learning by doing：強調身心合一的活動方式與團隊參與，凡事做做看、去經驗、去感受，以自發性行為，在自然法則下，體驗實踐中學習！
- (二) Everything for fun：透過有趣、輕鬆的學習模式，讓更放鬆的心情，進入更深度心靈的學習。
- (三) Open space：開明的態度、開放的思維，在趣味化情境設計引領下，解構心智、歸零學習，讓抽象的觀念更具體的刻劃在內心深處！
- (四) Master：尊重每一位參與者的經驗，強調成員間自發性的學習，以參與者自發性意願(自己及團體)，在彼此尊重下，突顯學習的可貴及成長的喜悅！

九、預期效益：

- (一)團隊觀念建立：透過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使學生能增加對彼此的瞭解與信任，進而對團體產生凝聚力。
- (二)學習動力培養：透過體驗學習課程，讓學生從做中學的過程中了解學習的意義，進而願意行動，以增進其學習動力。
- (三)透過彈性多元教學方式，導正並加強高關懷群學員之學習觀念、生活態度及法治觀念。以「寓教於樂」之活動方式，實施多元化輔導教學課程，強化個案自我效能，跳脫原生活圈，親近大自然，遠離毒品。

十、參加學生需經家長同意，繳交家長同意書暨安全切結書及報名表如附件 1、2，請各校於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200 時前，將參加學生報名表(可編輯之電子檔)及家長同意書暨安全切結書(掃描檔)逕傳本會承辦人。

十一、參加學生於活動期間，由活動得標廠商辦理意外保險事宜。

十二、經費：本活動所需經費由執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方案活動經費列支，參加學生免繳相關活動費用。

十三、一般規定：

- (一)每校學生人數以 2 員為單位，至多 4 員，並以 2 員同性別為單位，以利房間分配。
- (二)報名學生所屬學校至少須派遣隨隊師長 1 員。
- (三)因活動總人數 24 人(含工作人員)，繳交報名表後，參考繳交順序、人數及綜合評估後，由主辦單位決定是否同意參加。
- (四)活動體驗時須穿著運動鞋或布鞋。
- (五)活動當日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

十四、承辦人及連絡電話：

新竹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何偉華，電子郵件：tde8585@gmail.com/電話：03-5728585。

十五、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修訂之。

附件 1

新竹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學生生活動家長同意書暨安全切結書

誠摯歡迎!貴子弟參與新竹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以下稱本會)於115年7月21、22日所辦理之兩天一夜「探索教育活動」活動，藉以幫助青少年建立自信與期望，激發個人潛能意志、挑戰自我價值，建立新人生觀；茲因部分課程內容具專業與風險性，尚祈酌量貴子弟身心狀況，並保證貴子弟絕無心臟病、氣喘病、高血壓等慢性疾病、癲癇症、漢生症、精神疾病、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法定傳染病(如開放性肺結核…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施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2條所稱之毒品及懷孕等情事，均不得報名。如隱匿不報而於活動中致生事故，概由貴子弟及其法定監護人(家長)自負一切法律責任。而在報到後，經本會發現有不得報名之病症者，本會將有權取消參與活動之資格。

活動期間，如因天災或有不可抗力之因素或有不可歸責於本會之事由，而肇生危安而有傷亡情事，概由活動得標廠商辦理保險理賠事宜外，恕本會及直屬上級機關均不負責相關損失及賠償；如有任何問題，請隨時賜電，電話03-5728585新竹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何偉華助理。

法定監護人 (學生家長)	姓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方式
			住址： 電話：
當事人 (參加學生)	姓名(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方式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1 1 5 年 月 日

新竹市 115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輔導團 「探索教育活動」活動報名表

學 校	姓 名 (師長及學生電話)	生 日(西 元 紀 年)	身 份 證 字 號	緊 急 聯 絡 人	葷 素 (勾 選 V)	備 考
				保 險 受 益 人 姓 名 及 電 話		
真棒高中 (範例)	李真行 0912-345678	2000/05/07	Q123456789	李大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隨隊 師長
				李大年 03-1234567 0987-654321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學生 1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學生 2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學生 3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學生 4

備註：

1. 請各校於 115 年 5 月 14 日 (星期四) 1200 時前，將參加人員報名表逕送聯絡處承辦人彙整。
2. 學生基本資料請確實填妥，以利辦理保險事宜。
3. 每校學生人數以 2 員為單位(至多 4 員)，並以 2 員同性別為單位，以利房間分配。
4. 報名學生所屬學校師長須派 1 員隨隊。
5. 請各校完成家長同意書暨安全切結書並注意個資保密。
6. 因活動總人數 24 人(含工作人員)，繳交報名表後，參考繳交順序，由主(承)辦單位決定是否參加。
7. 檔案寄至電子郵件 tde8585@gmail.com 後，請盡速聯繫承辦人何偉華助理(電話：03-5728585/0958-159733)，以維學生權益。